



2013 郑州两会

郑州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
(2013年2月23日通过)

关于郑州市201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13年计划的决议

郑州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审查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《关于郑州市201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13年计划草案的报告》，同意大会计划财政预算审查委员会的审查报告。会议决定，批准《关于郑州市201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13年计划草案的报告》，批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郑州市201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。

关于郑州市201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3年财政预算的决议

郑州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审查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《关于郑州市201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3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》及2013年市级财政收支预算草案，同意大会计划财政预算审查委员会的审查报告。会议决定，批准《关于郑州市201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3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》，批准2013年市级财政收支预算。

关于郑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

郑州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，听取和审议了白红战主任代表市人大常委会所作的工作报告。会议充分肯定了市人大常委会2012年的工作，同意报告提出的2013年的主要工作任务，决定批准这个报告。会议认为，2012年，市人大常委会在市委的领导下，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，坚持围绕中心、突出重点、讲求实效，认真履行

宪法法律赋予的职权，助推“三大主体”工作，不断创新人大工作，在立法、监督、决定重大事项、人事任免、代表工作和自身建设等方面都取得了显著成绩，为推动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作出了新的贡献。

会议要求，2013年，市人大常委会要认真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，全面落实中央、省委经

济工作会议和市委十届四次全会精神，坚持党的领导、人民当家作主、依法治国有机统一，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，紧紧围绕我市“三大主体”工作，加强和改进立法、监督、决定、任免工作，依法履职，尽职尽责，推动市委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，努力实现本届人大的各项目标任务，为率先在全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积极贡献！

关于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

郑州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，听取和审议了院长王新生代表市中级人民法院所作的工作报告。会议认为，2012年，全市法院紧扣市委“三大主体”工作，认真履行审判职责，持续加强自身建设，着力推进更高层次、更高质量、更加文明的法院工作，为郑州都市区建设提供了更加有力的司法保障。会议决定批准这个报告。

会议要求，2013年，全市法院要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，认真履行审判职责，加强法院文化和队伍建设，践行大局服务、为人民司法，努力为郑州现代化都市区建设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、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和优质的服务环境。

关于郑州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

郑州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，听取和审议了检察长杨祖伟代表市人民检察院所作的工作报告。会议认为，2012年，全市检察机关积极履行检察职能，在服务大局、执法为民、优化环境、反腐倡廉、加强诉讼监督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，为促进我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作出了积极的贡献。会议决定批准这个报告。

会议要求，2013年，全市检察机关要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，全面履行检察职能，强化办案和法律监督，服务和融入“三大主体”工作，全力推进平安郑州、法治郑州建设，持续加强自身建设，努力为郑州都市区建设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、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和廉洁高效的政务环境。



代表热烈鼓掌，祝贺市十三届人大六次会议胜利闭幕。
本报记者 丁友明 摄

记者手记

履职没有结束

本报记者 覃岩峰

市政协十二届五次会议22日圆满闭幕，在很多委员眼中，会议的结束并不意味着自己完成了职责，而是新征程的开始。正如很多委员所说的，四会会期是短暂的，但接下来一年的履职是具体的，反映群众呼声、表达群众愿望的工作是长期的。

政协委员、郑州广安中医院院长王祖超每天散会后都要坚持回医院看一看，“有些住院的困难群众，需要特别关照。”王祖超说，会议结束了，但医务工作者救死扶伤的职责没有终点。今年，广安中医院将拿出600万

元，资助环卫工人、出租车司机、交通协管员及社区55岁以上居民、孤寡老人、下岗职工、低保人群、外地在郑务工人员等需要帮助的人，解决看病贵的问题。

回顾四会会期，政协委员、郑州市卫生学校高级讲师张晓红说，政府工作报告中，提出要实施“健康人”计划，这让每位医务工作者感到了肩上的责任。作为医疗卫生行业的一名代表，回去以后将积极投身健康知识传播，努力在全社会形成重视食品安全的浓厚氛围。今年是十二届市政协的最后一年，这让

每位委员分外珍惜时代赋予的责任和使命。力量在于民心，履职重在落实，政协委员赵国卿满怀感情地说，在届末之年，委员们不仅是站好最后一班岗，还有许多特殊的工作需要做。对于自己提出的提案，将继续关注，督促有关部门解决，不给自己留遗憾，不负群众之托。

会议虽然结束，履职没有结束。期待委员们在接下来的履职工作中，积极宣传政情，深入了解民情，广泛集中民智，切实凝聚民力，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贡献更多的力量 and 智慧。

★ 议案精选

给餐厨垃圾装上“处理器”

领衔代表：梁少宗
案由：建议餐厨垃圾集中回收处置

现状：随着城镇化建设步伐的加快，各县(市)区中心城区生活垃圾清运处理问题日益严重，尤其是每天产生的餐厨垃圾问题越来越需要人们重视。一方面，餐厨垃圾具有回收价值，是动物饲料蛋白质的来源，其中废弃的食用油还可加工生物柴油或化工原料；另一方面，餐厨垃圾含有大量有毒有害物质，由于餐厨垃圾回收清运缺少有效监管，给我们的食品安全带来了诸多危害。

建议：以县(市)区为单位，政府统一规划，科学设计，在各地建设一个大型餐厨垃圾处理厂，集中回收处理餐厨垃圾，赋予餐厨垃圾集中收运和处置的强制性。餐厨垃圾处理厂投入运行后，应按照“谁生产、谁负责、谁付费”的原则，由餐厨

垃圾产生单位分摊收集运输费用；垃圾收集后，需经过严格无害化处理，才能后期加工成饲料、肥皂、生物柴油、化工用料等产品销售。此外，建议尽快出台餐厨垃圾管理办法，完善制度，有效监管。

本报记者 王红 整理

★ 提案精选

四项建议缓解“审车难”

提案人：周朝晖
案由：缓解机动车“审车难”

现状：近年来，郑州市机动车新车入户数量逐年激增，截至2012年年底，郑州市机动车保有量已突破210万辆。然而，目前郑州市区现有和在建的机动车检测点共9个。郑州市平均每天有3000辆车年审，平均每个站点每天检测三四百辆车，“审车难”问题日益突显。

建议：增设郑州市机动车检测点，达到合理分布，从根本上满足广大车主需要；开设电话或网上预约审车服务，使车主合理安排时间，避免扎堆排队现象；在

现有检测站内逐步增加检测线设备，提高审车效率；针对有集体验车需求的单位，车管部门根据能力提供上门验车服务。

本报记者 覃岩峰 整理

加强管理改善老旧小区居住环境

提案人：王祖超
案由：加强对老旧小区管理

现状：国家实施房改政策后，部分单位小楼院房屋产权由公有变为私有，由于缺乏有效规范的管理与维护，这些楼院、小区出现不少问题。如部分小区垃圾成堆，没有路灯，居民晚上出行很不方便；由于没有配置专业保安，一些小区还存在诸多安全隐患，偷盗情况时有发生。

建议：各级政府要关注旧楼院、小区存在的物业管理不善等问题，把改善老旧小区的人居环境、建立规范的物业管理服务制度列入重要议事日程，通过成立小

区业主委员会等措施来实现对老旧小区的社会管理提升。经费方面，政府财政可适当对物业管理服务费进行相关补贴。

本报记者 覃岩峰 整理

★ 代表心声

孙颖代表：建议加快通信基础设施建设，加强通信基础设施保护。将通信基础设施纳入城乡建设规划中统筹考虑，同时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相衔接；相关部门开辟绿色通道，对通信网络基础设施项目简化审批流程；加大对破坏通信设施行为的打击力度。

张淑云代表：建议进一步加强立体过街设施建设，缓解交通压力，保障行人和非机动车安全；加强停车场建设，加大停车场开发力度，严格执行停车场配建规定；加强公共交通建设，强化“公交优先”、“可持续发展”的理念，进一步完善城市公共交通设施。

宋胜军代表：我市目前现有的“治堵”措施大多偏重于为机动车的通行提供保障，而忽略了非机动车和行人顺利通行的保障。建议在道路设计和划分车道时，充分保障非机动车和行人的路权，为机动车、非机动车和行人各行其道提供保障，在此基础上，进一步加强对非机动车和行人违章的管理。

秦国梁代表：建议采取行政、民事和刑事综合手段，进一步加大对城乡结合

部、城中村、农村等地无证非法行医的打击力度，特别是要加强出租屋管理，使非法行医者无立足之地。通过努力，使非法行医现象明显减少，医疗市场进一步净化，确保人民群众享受到可靠、安全、廉价的医疗。

石聚领代表：建议政府组织农业、林业、园林、水利等部门将新郑市规划的42平方公里古栗树保护区作为“古栗树森林公园”予以立项，成立专门管理机构，主导流转土地、移栽古树、水利配套等政策制定和举措；财政、农业、林业等部门出台激励管理办法，提高企业和枣农的参与积极性；将古栗树列入郑州市古树名木保护范畴。

申慧代表：建议城中村改造和合村并城要坚持拆建统筹，加快安置区建设，解决好拆迁过渡期间的群众生产生活的实际困难，真正取信于民，要在改造人居环境的同时，重视对群众的思想教育，培育新型农民，引导群众树立正确的财富观念和理财意识，加强精神文明建设，弘扬新风正气。

本报记者 裴其娟 侯爱敏 李颖